

坚持党建引领 筑牢平安防线

——黔东南州公安局以高质量党建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

■ 通讯员 吴泓江

强化党建引领促进工作

“党支部建在一线，为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提供组织保障。”黔东南州公安局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吴应权说，州公安局各党支部既要管人，又要管事，做到以“党建红”引领“公安蓝”。各党小组发挥主观能动性，主动作为，形成了比学赶超的工作氛围。在党支部党员干部的示范带动下，积极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通过党建引领带动，黔东南公安队伍在保卫国家安全能力、战队打击能力、社会治安防范水平、大数据赋能增效、公安执法办案水平、公安队伍精气神六个方面得到了同步提升。

加强巡逻防控护民安

近一年来，每逢夜幕降临，从江县公安局的民警辅警们步伐整齐，巡逻在县城的各条街上，他们密切关注着周围的动态，随时准备应对可能出现的突发情况。

“小朋友，不要在江边玩耍，很危险。”日前，在剑河县南加镇清水江流域，巡逻民警及时对在江边玩耍的小朋友进行劝导。

这是黔东南公安开展“三中四必”

为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湛、作风优良的高素质公安铁军，黔东南公安以“两线四步”（即：党支部建在一线、党小组冲在一线、干部上一步、党员先一步、民警紧一步、队伍整体同步）党建工作为抓手，推动工作开展。

近年来，黔东南州公安局坚持以党建为引领，抓党建、带队伍、促工作，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以高质量的党建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奋力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黔东南实践中当先锋、打头阵、担当主力军。

管”巡逻防控工作的一个缩影。

黔东南公安各党支部、党总支按照“三中四必管”的巡逻工作模式，加强对重点场所、主要街道以及重点景区景点的巡逻防控力度，让安全在人民群众身边，平安触手可及。

据悉，黔东南公安“三中四必管”巡逻防控工作模式的主要内容为：巡逻要抬头看空中、低头看人群中、走进复杂场所中，以及必管未成年人、必管不文明行为、必管违法行为、必管可疑物品。

此外，巡逻警力加强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重点聚焦街头打架斗殴、寻衅滋事等违法行为，检查与携带人员不相符的物品，切实消除安全隐患。

打击违法犯罪不松懈

黔东南公安围绕“秩序好、发案少、群众满意、社会稳定”的工作目标，

当地警方的大力支持下，成功将两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经审讯，两名犯罪嫌疑人均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党旗在抢险救灾一线高高飘扬

今年6月底，镇远县境内持续降雨，导致城区及部分乡镇遭遇洪水灾害。

“我志愿去抗洪抢险！”
“我要助力镇远灾后重建。”

灾情发生后，黔东南州公安局机关党员民警辅警积极参与到抗洪抢险和灾后重建工作中，以实际行动践行初心使命。

在镇远县的大街小巷，黔东南州公安局民警辅警开展巡逻防控，帮助镇远县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妥善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同时，民警辅警来到镇远县受灾较重的区域，挽起裤腿、撸起袖子、扛着铁锹、拿起扫帚，忙碌在镇远灾后重建一线。

经过黔东南州公安局民警、辅警的持续奋战，支援镇远县灾后重建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当支援党员民警辅警离开镇远时，人民群众自发来到路边送别，场面温馨而感动。

黔西南州人大常委会 组织部分省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调研

本报讯（通讯员 杨朝敏）8月7日至9日，黔西南州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省人大代表到兴义市、安龙县、贞丰县开展专题调研。

调研期间，代表们先后到贞丰三岔河、安龙县荷花赛道、加油文化院、贵州醇酒厂、万峰林滨河生态产业长廊等地开展实地调研，对黔西南州推进路跑产业和“康养胜地、人文兴义”建设情况进行深入了解。

9日上午召开的专题调研座谈会上，相关负责人汇报了全州路跑产业和“康养胜地、人文兴义”建设情况，代表们围绕调研主题作了发言。

代表们认为，黔西南州大力推动路跑产业和“康养胜地、人文兴义”建设，与省委围绕“四新”主攻“四化”主战略和“四区一高地”主定位、州委“三大战略”“文教兴州”“和谐稳州”三大战略高度契合，有利于客观展示、集中呈现黔西南的独特比较优势，有利于聚焦“资源、客源、服务”三大要素，加

快提升黔西南州旅游供给水平和服务质量，推动黔西南体旅、文旅、农旅、康养深度融合，为全州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代表们建议，要进一步立足资源禀赋、发挥比较优势，加快推进“康养胜地、人文兴义”建设，着力将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要打造路跑“新名片”，将黔西南州打造成具有独特优势的路跑目的地，使路跑产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要加强对旅游客源市场的分析和研究，处理好本地客源与外地客源的关系，把握客源市场旅游需求的发展变化，变被动为主动；要持续优化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产业配套，丰富旅游业态，盘活淡季旅游资源，提升服务保障能力，更好地满足游客多元化需求，实现“淡季不淡、旺季更旺”；要进一步扩大旅游对外开放力度，加强与国际旅游客源市场接轨，加大对外宣传，提升旅游品牌国际影响力和吸引力，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贵阳消防 组织开展基层网格员消防安全培训

本报讯（记者 吴兵）近日，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开展全市基层网格员消防安全培训（第六期），通过理论课+实操的方式，提升村（社区）基层网格员消防安全意识和能力的培训目的。

为巩固培训成果，本次培训还设置了消防火灾实操体验，组织参训网格员学习灭火防护服的正确穿戴，掌握灭火器、消火栓等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使基层网格员能更直观了解火灾现场的危险性，以及掌握扑救初期火灾的能力。

据了解，此次基层网格员消防安全培训（第六期）为最后一期培训班，自7月5日起，贵阳消防利用每周五半天时间，组织贵阳市部分村（社区）网格员进行消防安全培训，累积培训900余名网格员。

下一步，贵阳消防将切实把把握好“应减之负”和“应尽之责”的关系，进一步明晰权责，激发基层能干事、会干事、想干事的工作激情，持续推进基层消防业务培训常态化，做到消防安全工作横向拓展、纵向深入，切实筑牢基层安全“防火墙”，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确保贵阳市火灾形势持续稳定。



8月10日晚，首届三穗鸭美食文化旅游节在三穗县八弓草市开幕。三穗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借此契机，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把交通安全知识送到百姓身边，并现场发放了头盔及相关宣传资料。

通讯员 周武嘉 摄
(贵州图片库 发)

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暨地方人大常委会成立45周年

大军讲人大之二十九

为什么说1986年至1988年是民主选举的一次成功实践？

本报讯（通讯员 钱满满）日前，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全市法院“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案（事）例剖析讲评会。

会上，六盘水市两级法院的干警代表立足岗位工作实际，用鲜活的案（事）例分享了案件办理、工作中的政治考量和法治把握，讲如何将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落实到具体工作中，讲如何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讲如何在司法审判中更好实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是以实际行动落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的生动实践，充分展示了六盘水法院干警讲政治、强业务、铸忠诚的鲜明本色。

会议要求，要在铸忠诚上更加坚定自觉，坚决把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到实处；要善于从政治上观察和处理问题，进一步加强司法工作的政治考量和政治把握，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把党的绝对领导贯穿到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要在能动履职上更加主动担当，积极融入中国式现代化幸福六盘水实践，要始终牢记“国之大者”“省之大计”“市之大事”，坚持能动履职，自觉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研究、谋划、推进法院工作，认真落实好市委部署的“1+3”重点工作，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六盘水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在司法为民上更加用心用情，聚力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始终牢记感受公平正义的主体是人民群众，始终把人民群众不满意作为评判审判质效、工作成效的标准，以“如我在诉”的意识，优化诉讼服务，强化民生保障，深化诉源治理，把暖民心的“小案”、顺民意的“实事”办好，让群众真切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要在提质增效上更加精准发力，全力确保审判执行工作实现增比进位，审判执行是人民法院的主责主业，审判质效是衡量法院总体工作的指挥棒，要深入推进“案件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认真落实“一体两翼三大工程”，牢牢锚定提升审判质量这一主体目标，坚持久久为功、精准发力，力争纵向上实现逐年提升，横向上实现增比进位。要在队伍建设上更加严格自律，持续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法院铁军；要着力加强组织保障，切实提升司法能力，持续强化正风肃纪，狠抓人才队伍强院工程，把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落到实处，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到实处，一体融合推进队伍思想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建设。

会议以视频的形式开到基层法院，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领导班子成员、4个基层法院院长及相关院领导、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全体干警在主会场参加会议。

1982年12月4日，我国现行宪法颁布。按照新宪法规定，五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对选举法和地方组织法作了一些相应和必要的修改。主要有：其一，缩小农村与城镇每个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比例。1979年选举法关于县级人大代表名额有一条分配原则是：农村每一个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四倍于镇每一个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1982年修改为经省级人大常委会决定，农村每一个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同镇或企事业单位职工每一个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之比，可小于四比一至一比一；其二，将原选举法第30条规定的各党派、团体和选民可用各种形式宣传代表候选人，改为选举委员会应当向选民介绍代表候选人的情况，推荐候选人的党派、团体或选民，只能在选民小组会上介绍所推荐的代表候选人，等等。

地方组织法也对有关选举问题进行了相应修改。在地方组织法中对有关选举问题的修改是：对地方国家机关领导人和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的选举，原规定候选人名额一般应多于应选人名额，若所提候选人名额过多，可进行预选，根据多数意见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改为“选举可采用候选人多于应选人数的办法，也可经过预选产生候选人名单，然后进行选举。”

此外，“两法”还改变了华侨代表的产生办法，提高了人口特少的少数民族在当地人大中的代表数，对人大代表任期内调离、迁出的代表资格终止问题作了新规定。

从以上可以看出，这次修改“两

法”，最重要的是，将地方国家政权机关领导人实行差额选举的原则，改为可差额选举，也可通过预选实行等额选举。由于实践的发展，此处修改，被1986年再次修改的地方组织法所修正。1986年地方组织法再次明确规定了一律实行差额选举的原则。中共中央有关文件也强调，不允许通过预选搞等额选举。

建国初，我国人代会向苏联学习，实行的是等额选举。等额选举适应建国初的发展情况。然而，随着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改革传统选举制的呼声越来越高。1957年的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就实行差额选举问题取得共识，只等出台具体的法律规定。然而，实行差额选举的意见由于各方面原因被搁置到1979年。1979年7月1日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选举法和地方组织法，把差额选举推广到选举地方政府领导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法院院长、检察院院长上来。

1986年12月，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对“两法”进行了第二次修改。其一，加强了县乡选举工作领导，将县乡一级的选举委员会由同级政府领导改为由县级选举委员会领导。并补充规定，省级和设区的市、自治州一级的人大常委会指导县级以上人大代表选举工作。其二，减少了代表名额。全国人大代表名额由原来3500名以下，降至3000名以下。另外，中共中央办公厅转发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地方各级人大代表名额问题的请示》。按此方案产生新的一届人大代表数与

上届相比，省级减少17%至48%；设区的市级最多减少了56%，少数地方略有增加；县级减少7%至53%，乡镇级最多减少了63%，少数地方略有增加。这样，地方各级人大代表名额比1980年第一次县乡直接选举开始膨胀起来的代表名额数，有大幅度减少。这个调整方案，使地方各级人大代表数趋于合理，代表名额确定的方式更为科学。

同时对选民登记、代表联合提名人数、降低当选得票数等进行修改。此外，还对代表的罢免、辞职和补选作了较具体的规定。地方组织法对选举问题的修改主要有一条：把原来政府正副职，县以上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法院院长和检察院长的选举，由过去采取差额选举，也可经过预选再等额选举的规定，改为上述各机关正职选举时，候选人一般应多一人；若所提候选人只有一人时，才可等额选举。上述机关副职必须按1-3人的差额数进行选举，人大常委会委员必须按1/10至1/5的差额比例进行选举；取消预选办法，正式候选人应由主席团将全部候选人名单提交全体代表酝酿、讨论，根据多数代表的意见确定。另外，对国家机关组成人员的补选、罢免和辞职也作了规定。

为切实保障选举制度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提出要把这次选举提到政治体制改革的高度来认识。为加强对选举工作的指导，中共中央办公厅于1986年先后发了三个文件，解决选举工作的指导思想，重申了“两法”的一些重要规定和基本原则，及时解决了选举

中出现的问题，从而保证了“两法”较好地得到贯彻执行，使四级选举顺利进行。

从1986年下半年开始至1988年6月，全国除西藏外，2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完成了四级人代会的换届选举。这次选举比较认真地执行了新修改的“两法”，注意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是一次民主选举的成功实践。

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于1986年下半年开始，到1987年底结束，共选出县级以上人大代表584,361名，乡级人大代表3,097,466名（缺西藏），县级人大常委会正副主任14,335名，县政府正副领导人14,221名。新产生的人大代表同上一届比，名额普遍减少，文化程度有所提高，年龄有所下降，参政议政能力有所增强。通过这次选举，地方国家机关在群众中的威信得到提高，领导班子建设得到加强。

在地方，换届选举兴起“差额冲击波”。1986年下半年开始的换届选举中，有12个省的人大常委会主任、8个省的省长、15个省的法院院长和11个省的检察长实行了差额选举。在贵州省，各地方人大常委会和专门选举机构在选举中，代表联名提名当选的有县人大常委会主任6人、副主任13人，县长7人、副县长34人，正副乡长829人。在省级人大选举中，像如此广泛地进行差额选举，并且有代表提名候选人列入正式候选人，有的还当选的情况，在建国以来选举史上是少见的。

（本文作者系贵州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宣传处处长周大军）

六盘水法院召开案例剖析讲评会